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MONY AUTO

和諧汽車

**China Harmony Auto Holding Limited**

**中國和諧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36)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004,400,000元，較2013年同期增長36.8%，尤其是售後服務收入，增長79.7%至人民幣565,100,000元。
- 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547,700,000元，較2013年同期增長17.1%。
- 本集團的純利約為人民幣276,400,000元，較2013年同期增長10.7%。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26元，若以於2014年6月30日已發行普通股數計算每股盈利，則相比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增加人民幣0.03元或10%。

## 中期業績

中國和諧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該等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中期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a)	5,004,368	3,659,406
銷售及服務成本	5(b)	<u>(4,456,684)</u>	<u>(3,191,585)</u>
毛利		547,684	467,82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b)	196,356	168,441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7,222)	(164,691)
行政開支		<u>(50,719)</u>	<u>(45,178)</u>
經營溢利		456,099	426,393
財務費用	6	(98,380)	(82,16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2,389</u>	<u>151</u>
除稅前溢利	5	360,108	344,383
所得稅開支	7	<u>(83,701)</u>	<u>(94,811)</u>
期內溢利		<u>276,407</u>	<u>249,572</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74,686	250,812
非控股權益		<u>1,721</u>	<u>(1,240)</u>
		<u>276,407</u>	<u>249,572</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人民幣元）		<u>0.26</u>	<u>0.30</u>
攤薄（人民幣元）		<u>0.26</u>	<u>0.30</u>

中期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u>276,407</u>	<u>249,572</u>
將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168</u>	<u>257</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1,168</u>	<u>257</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u>277,575</u>	<u>249,829</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75,854	251,069
非控股權益	<u>1,721</u>	<u>(1,240)</u>
	<u>277,575</u>	<u>249,829</u>

# 中期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4年6月30日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56,648	1,722,102
土地使用權		12,897	13,097
無形資產		5,184	4,381
預付款項		87,752	104,44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912	6,523
遞延稅項資產		21,144	17,338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92,537	1,867,885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1,317,574	1,526,794
應收貿易賬款	11	61,558	116,7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661,480	1,319,910
應收關連方款項	16	910	37,495
結構性存款		769,5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41,280	741,775
在途現金		48,533	34,0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0,000	1,964,365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6,360,835	5,741,128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3	2,988,803	2,672,04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4	1,538,372	1,363,8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34,536	937,299
應付股息		67,251	-
應付所得稅		404,261	338,152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5,933,223	5,311,379
流動資產淨額		427,612	429,74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520,149	2,297,634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3	41,840	48,240
遞延稅項負債		15,009	12,274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56,849	60,514
資產淨額		<hr/> <b>2,463,300</b> <hr/>	<hr/> <b>2,237,120</b> <hr/>

	附註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8,633	8,633
儲備		2,434,675	2,144,965
擬派末期股息		—	67,251
		<u>2,443,308</u>	<u>2,220,849</u>
<b>非控股權益</b>		<u>19,992</u>	<u>16,271</u>
<b>權益總額</b>		<u><u>2,463,300</u></u>	<u><u>2,237,120</u></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國和諧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於2012年9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6月1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主要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Eagle Seeker Company Limited。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且除另行說明外，所有數值都約整為最近的千元單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2014年8月29日獲批准發佈。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 2.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2014年1月1日採用新準則及詮釋除外，現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2011年)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2011年)  
「投資實體」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  
計量 —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的修訂

「徵費」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財務報表內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 <sup>4</sup> 「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的修訂」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 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的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有合約客戶之收益」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之方法澄清」的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農業：生產性植物」的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的修訂 <sup>1</sup>
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2014年1月頒佈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修訂 <sup>1</sup>
2011年至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2014年1月頒佈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修訂 <sup>1</sup>

<sup>1</sup>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銷售汽車及服務。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設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即銷售汽車及提供相關服務。

概無彙集經營分部以組成上述可報告經營分部。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內地的汽車銷售及服務，且本集團逾90%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類資料。

###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期間內向單一客戶所作銷售的收入並無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a) 收入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所售產品的發票淨值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再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讓（如適用）。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汽車所得收入	4,439,295	3,344,948
其他	565,073	314,458
	<u>5,004,368</u>	<u>3,659,406</u>

##### (b)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佣金收入	98,696	70,081
已收汽車製造商的廣告支持費用	4,596	2,497
銀行利息收入	29,491	19,004
來自控股股東的利息收入(i)	–	66,077
給予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	29,76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	142
取消潛在收購合約所得罰金收入	15,835	–
其他	17,976	10,640
	<u>196,356</u>	<u>168,441</u>
總計	<u>196,356</u>	<u>168,441</u>

附註：

- (i) 來自控股股東馮長革先生（「控股股東」）的利息收入乃因本集團於上市前授予控股股東的貸款而產生，該項貸款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年利率為15%。

##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a)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b>		
工資及薪金	87,272	50,708
權益結算股份獎勵開支	13,856	2,468
其他福利	14,589	9,545
	<u>115,717</u>	<u>62,721</u>
<b>(b) 銷售及服務成本</b>		
汽車銷售成本	4,140,246	3,030,561
其他	316,438	161,024
	<u>4,456,684</u>	<u>3,191,585</u>
<b>(c) 其他項目</b>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45,365	31,623
土地使用權攤銷	200	200
無形資產攤銷	325	2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 淨額	4,338	(142)
廣告及業務推廣開支	32,606	37,040
銀行收費	7,364	4,089
租賃開支	29,218	10,105
物流及汽油開支	10,206	5,612
辦公費開支	3,877	9,610
匯兌差額淨額	(189)	1,103

## 6. 財務費用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96,628	85,820
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	12,015	13,782
減：資本化利息	(10,263)	(17,441)
	<u>98,380</u>	<u>82,161</u>

## 7. 所得稅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84,772	91,286
遞延稅項	(1,071)	3,525
	<b>83,701</b>	<b>94,811</b>

根據開曼群島稅項減免法(2011年修訂版)第6條，本公司已獲得總督承諾，不會對本公司或其經營應用開曼群島所頒佈對所得溢利、收入、收益或增值徵稅的法律。

由於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並無擁有營業地點(僅有的註冊辦事處除外)或經營任何業務，因此該等附屬公司無須繳納所得稅。

於期內，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16.5%的所得稅稅率繳稅。由於本集團於期間內並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為25%。

## 8. 股息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期間宣派的普通股股息		
2013年末期股息：8港仙(2012年：無)	<b>67,251</b>	—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期間股份數目已扣除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受限制股份。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數目，及假設視作行使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於如下情況：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u>274,686</u>	<u>250,812</u>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b>股份</b>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075,126,000</u>	<u>825,984,122</u>
攤薄影響－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受限制股份	<u>—</u>	<u>1,804,918</u>
	<u>1,075,126,000</u>	<u>827,789,040</u>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就本公司之股份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如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5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描述）的275,126,000股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及視作於2013年1月1日已發行的800,000,000股普通股。

## 10. 存貨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汽車	<u>1,203,119</u>	<u>1,441,076</u>
零部件及配件	<u>114,455</u>	<u>85,718</u>
	<u>1,317,574</u>	<u>1,526,794</u>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84,610,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432,000,000元）的若干存貨，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抵押品。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47,068,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419,220,000元）的若干存貨，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 11. 應收貿易賬款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u>61,558</u>	<u>116,777</u>

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賬款，同時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以上所述及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分散客戶，因此並不存在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應收貿易賬款於各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55,841	112,794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一年	<u>5,717</u>	<u>3,983</u>
	<u>61,558</u>	<u>116,777</u>

被認為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u>61,558</u>	<u>116,777</u>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大量分散客戶有關。

##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850,939	335,446
應收返利	308,224	338,662
向第三方作出貸款(i)	247,525	232,763
向第三方墊款(ii)	-	159,500
可收回增值稅(iii)	162,789	231,357
員工墊款	7,049	4,159
其他	84,954	18,023
	<u>1,661,480</u>	<u>1,319,910</u>

附註：

- (i) 向第三方授出的貸款由控股股東及河南和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和諧實業集團」，由控股股東控制）提供擔保。向第三方作出的該等貸款按25%的固定利率計息，還款期在一年以內。
- (ii) 於2013年12月31日，該墊款乃授予一間由本集團一名僱員控制的公司。該墊款為免息及由控股股東及和諧實業集團提供擔保。此筆款項已於2014年3月份收回結清。
- (iii) 本集團的汽車銷售須繳納中國增值稅（「增值稅」）。採購的進項增值稅可抵扣應繳的銷項增值稅。可收回增值稅為本集團尚未向稅務局申報的可抵扣進項增值稅。本集團國內銷售適用稅率為17%。

以上資產均未逾期。以上結餘所包含的金融資產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 1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實際 利率(%)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實際 利率(%)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5.6-9.4	2,346,192	5.9-9.0	1,951,447
其他借貸	8.2-8.3	642,611	8.2-8.5	720,598
		<u>2,988,803</u>		<u>2,672,045</u>
非即期				
銀行貸款	8.7	41,840	8.7	48,240
		<u>3,030,643</u>		<u>2,720,285</u>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有抵押	1,301,484	619,342
— 有擔保	939,400	1,226,940
— 有抵押且有擔保	452,673	586,438
— 無抵押	337,086	287,565
	<u>3,030,643</u>	<u>2,720,285</u>
分析：		
須於以下時間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要求時	2,346,192	1,951,447
第二年	15,360	15,360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6,480	32,880
	<u>2,388,032</u>	<u>1,999,687</u>
須於以下時間內償還的其他借貸：		
一年內或要求時	642,611	720,598
	<u>3,030,643</u>	<u>2,720,285</u>

####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89,073	51,002
應付票據	1,449,299	1,312,881
	<u>1,538,372</u>	<u>1,363,883</u>

於各報告日期，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307,392	1,161,408
三至六個月	224,458	201,558
六至十二個月	5,771	834
十二個月以上	751	83
總計	<u>1,538,372</u>	<u>1,363,883</u>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不計利息。

## 15. 股本

法定：

	於2014年6月30日 及 2013年12月31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 的股份數目
普通股	<u>2,0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4年6月30日 及2013年12月31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 的股份數目	等值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	1,075,126,000	8,482
受限制股份(i)	19,110,898	151
	<u>1,094,236,898</u>	<u>8,633</u>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2013年5月28日通過的決議案，19,110,89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受限制股份已於2013年6月13日獲配發及發行，並將按面值轉換且入賬列作繳足，方式為將總額為191,000港元之股份溢價賬進賬撥充資本。該等受限制股份乃就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發行，由專業受託人管理。

## 16. 應收關連方款項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貿易相關：		
控股股東	-	36,585
— 馮長革先生		
一家聯營公司		
— 鄭州永達和諧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910	910
	<u>910</u>	<u>910</u>
	<u>910</u>	<u>37,495</u>

除上市前本集團授予控股股東的貸款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15%的年利率計息外，其他與關連方的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概覽

2014年上半年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結構調整穩中有進，轉型升級勢頭良好。從國家統計局公佈上半年經濟數據顯示，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269,044億元，同比增長7.4%。其中，二季度同比增長7.5%，環比增長2.0%，全國宏觀經濟逐漸走穩，消費呈現穩健增長，佔國內生產總值增長54%。2014年上半年，中國汽車銷量繼續領跑全球，美國、日本分列第二、第三，巴西、印度、德國緊隨其後。根據中汽協數據，中國汽車產銷量分別為1,178.34萬輛和1,168.35萬輛，同比增長9.60%和8.36%，其中乘用車產銷量分別為970.85萬輛和963.38萬輛，同比增長12.05%和11.18%。

2014年上半年，中國豪華汽車市場保持快速增長，較2013年同期增長26%，例如寶馬（包括MINI）銷量22.5萬輛，同比增長23.1%，路虎捷豹銷售6.25萬輛，同比增長48.2%，雷克薩斯銷售3.93萬輛，同比增長31.2%，沃爾沃銷售3.86萬輛，同比增長34.3%。

同時，超豪華品牌2014年上半年在華銷量表現不俗。其中：勞斯萊斯2014年上半年在全球銷售1,968輛汽車，較去年同期的1,475輛增長33.4%，其在華銷量也取得了兩位數的增長；瑪莎拉蒂2013年度全球銷量達到15,400輛，而中國作為瑪莎拉蒂的重要市場之一，2013年度銷量接近4,000輛，佔到其全球銷量的約四分之一，進入2014年以來，瑪莎拉蒂在華銷量更是快速增長，1-5月的月均銷量已達660輛左右，月均銷量較去年同期增長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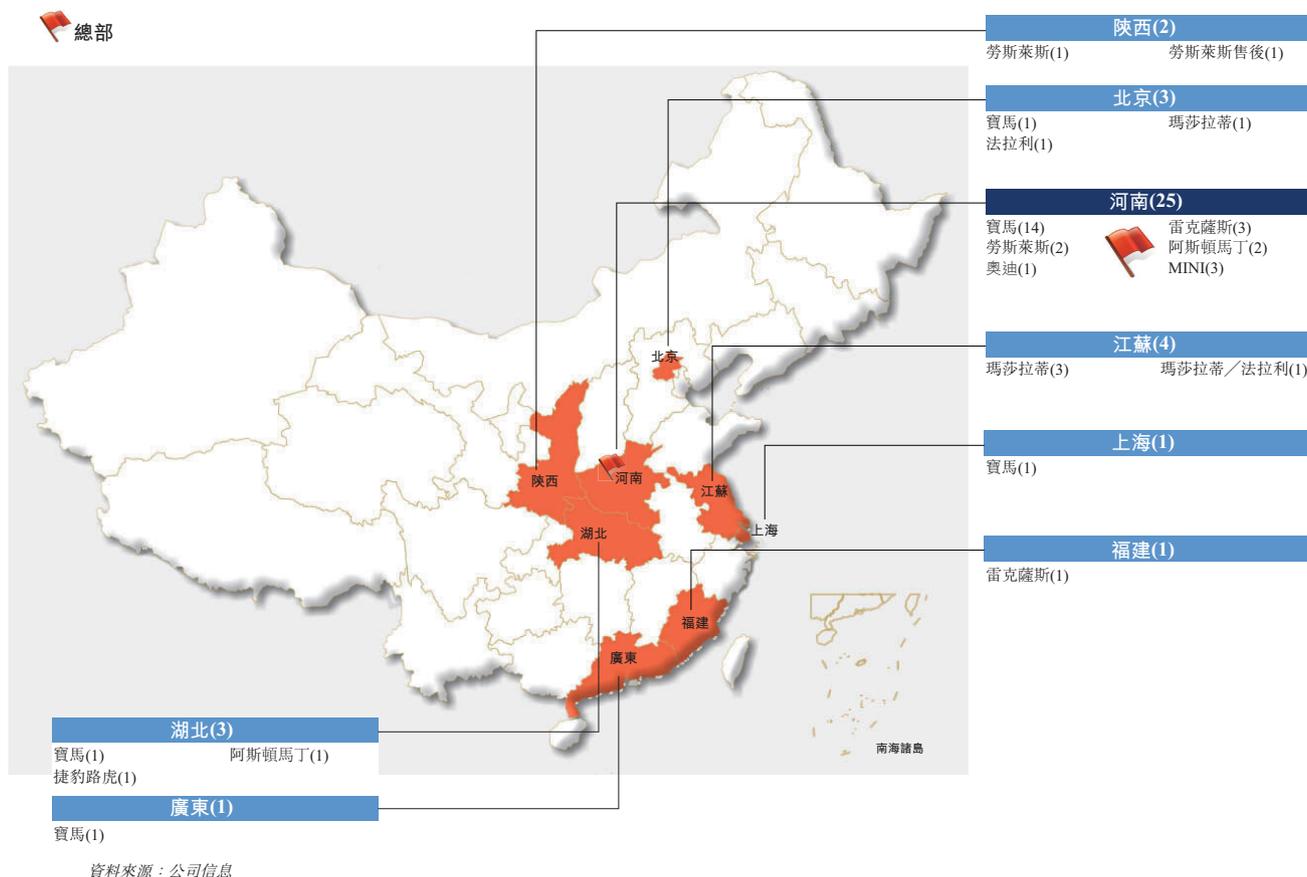
### 業務概覽

基於中國豪華、超豪華汽車市場穩健增長的基本面，同時鑑於中國汽車市場正處於升級變革之時期，本集團推行了五大發展戰略，即：穩健的4S店發展戰略、積極的綜合售後發展戰略、積極的新能源汽車發展戰略、創新的高端附加業務發展戰略和創新的互聯網營銷戰略。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豪華、超豪華汽車銷售、售後網點總數為61家，其中4S店40家，綜合售後門店21家，涵蓋勞斯萊斯、阿斯頓馬丁、法拉利、瑪莎拉蒂、寶馬、路虎、捷豹、雷克薩斯、MINI、沃爾沃、英菲尼迪、林肯等13個豪華、超豪華品牌。

# 一、穩健的4S店業務

## 1、全國網絡佈局概況

### 4S店網絡佈局



## 2、獨特的網絡戰略佈局

本集團一直秉承專注質量、利潤，不盲目追求規模，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前提，形成了自己特有的七大品牌及網絡發展戰略。

- ① 堅持全豪華、超豪華品牌佈局；
- ② 堅持豪華品牌在中西部佈局，並在部份區域形成壟斷和主導地位，確保利潤和質量；
- ③ 堅持超豪華品牌在一線城市和東部沿海經濟發達地區進行佈局，逐漸形成壟斷和主導地位；

- ④ 堅持核心城市的黃金位置佈局；
- ⑤ 堅持輕資產、高效率的運營模式；
- ⑥ 大力開拓4S店附屬和汽車後市場業務；
- ⑦ 堅持利潤、質量第一，不追求規模。

### **3、新車銷售穩定增長**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新乘用車銷量為9,940輛，較截至2013年同期增加2,896台或增長41.1%。特別是，本集團的寶馬乘用車銷量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327輛增加37.7%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711輛；雷克薩斯乘用車銷量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37輛增加46.9%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42輛。

新乘用車銷售收入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44,900,000元增加32.7%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39,300,000元。

### **4、4S店售後服務的強勁增長**

不斷成熟的4S店的售後服務業務已成為本集團營運及利潤增長的最重要驅動力之一。本集團亦因專營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而受惠，因為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的車主希望得到更為專業的服務，對售後服務質量較為重視。本集團的業務增長主要來自於自身業務發展的增長，特別是2012年-2013年新建的24個4S店不斷成熟帶來不斷壯大的客戶群，給集團4S店售後業務帶來了高速的發展。我們4S店售後服務收入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4,500,000元強勁增長45.9%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8,800,000元，2-3年為4S店的成長成熟期，預期未來1-2年4S店售後業務將有更大的增長。

### **5、汽車保險、金融業務等迅猛增長**

一直以來我們非常注重保險、金融業務的發展，2014年上半年保險、金融業務為我們的佣金收入帶來了迅猛增長。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佣金收入比2013年同期增長40.8%。

## 6、汽車後市場業務快速發展

我們更加注重汽車後市場業務的發展，集團專門成立了後市場事業部，加大了精品、配件、加裝、改裝等業務的發展。2014年，我們收購了上海谷卡二手車有限公司，大力發展二手車業務，我們正在和國內一家著名的互聯網公司協商推進戰略合作，建立線上線下平台。

## 二、積極的綜合售後業務

綜合售後業務是本集團2013年開始推出的創新業務，是對中國售後維修的創新變革，符合中國未來汽車發展的趨勢，在汽車售後服務市場具有強勁的競爭力。

### 1、售後維修的創新變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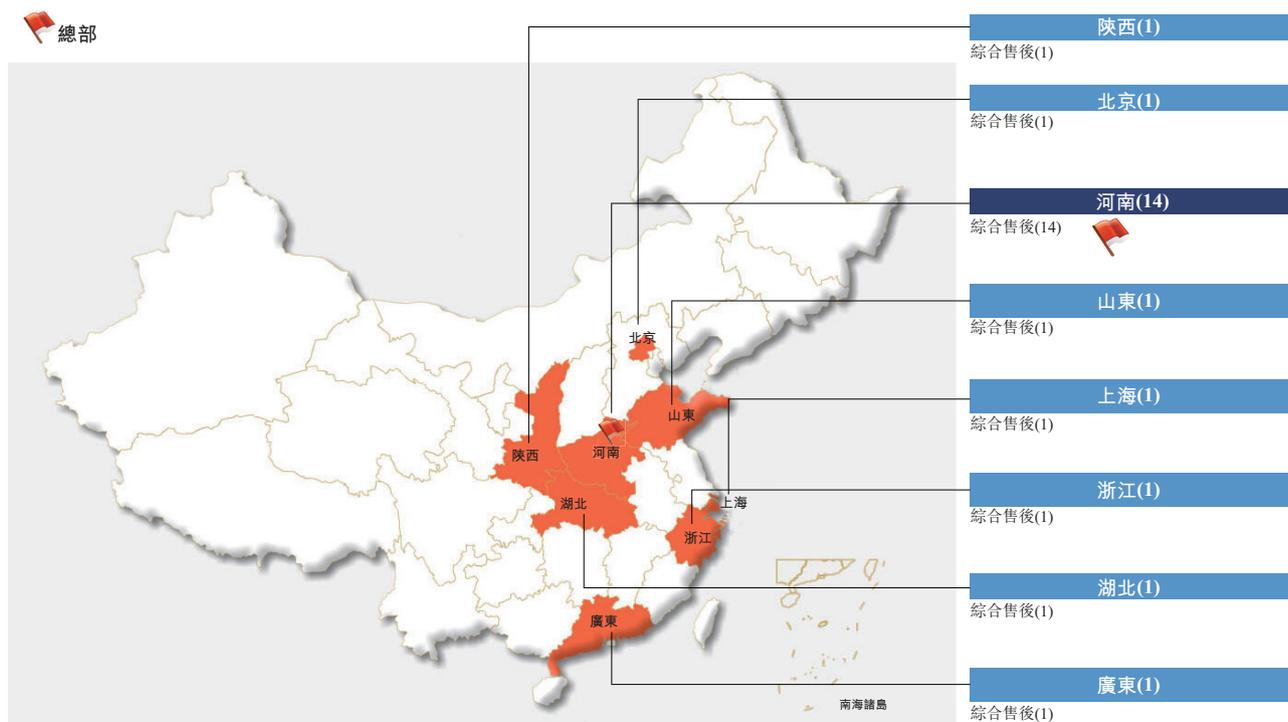
目前，國外汽車售後維修是以綜合售後維修模式為主、以4S店維修為輔。另一方面，中國汽車售後維修則主要是在4S店，中國現狀是汽車售價高、維修成本高、配件價格高、理賠成本高、投資規模大。隨著中國汽車業發展更加市場化、透明化、國際化，以及政策的調整，逐漸與國際接軌，綜合售後業務將成為未來發展的趨勢。本集團抓住這一契機，率先在中國推行綜合售後業務，具有更強的競爭力。

### 2、綜合售後業務的網絡佈局

- ① 仍只專注於豪華、超豪華汽車的維修服務，品牌涵蓋寶馬、奧迪、奔馳、路虎、捷豹、沃爾沃、雷克薩斯、大眾、勞斯萊斯、阿斯頓馬丁、法拉利、瑪莎拉蒂、MINI、英菲尼迪、林肯、蘭博基尼、凱迪拉克、賓利等。

② 截至2014年6月30日，開業運營21家，網點分佈圖：

### 綜合售後網絡佈局



資料來源：公司信息

### 3、持續增長的業務發展

2013年四季度至今，我們陸續開業了21家綜合售後門店，2014年上半年綜合售後門店為我們錄得售後服務收入人民幣106,300,000元，佔2014年上半年售後服務收入的18.8%。2014年1-6月份，綜合售後門店月度售後服務收入從人民幣7,000,000元增長至人民幣28,100,000元，月均複合增長率32%。展望不久的將來，已開業和即將開業的綜合售後門店業務的快速增長，將為我們的售後服務增長做出較大的貢獻，也將為我們帶來豐厚的利潤。

### 4、運營模式

借鑑國外的通行做法，經過實踐運營，和諧綜合售後的運營模式已經形成，包括以下十個方面：投資小，成本低，週期短；超級標準化連鎖店；與4S店等同的服務質量；效率更高；價格更優惠；多品牌綜合維修模式；和保險公司達成全國性的戰略合作協議；開展精品、保險、金融、二手車、裝飾等諸多汽車後市場業務；引入移動互聯網營銷；塑造和諧修車馳名品牌。

## 5、發展目標

做中國豪華汽車綜合維修服務的首選品牌，做中國領先的豪華汽車綜合領軍服務集團。

### 三、積極的新能源汽車業務

新能源汽車將是世界汽車發展的方向，也是對傳統汽車業的變革，這一變革已經到來。本集團抓住這一契機，積極發展新能源汽車的業務。本集團已與美國一家著名的電動汽車公司在售後服務領域展開合作，截至目前北京、上海、杭州等地合作門店已開業運營，其他多個城市合作門店也在建設當中，並將陸續開業運營。同時，本集團已率先與華晨寶馬公司就「之諾」電動汽車簽訂了合作協議，在營銷、租賃、售後服務等方面展開合作。另外，亦率先與寶馬中國就i系列電動汽車簽訂了合作協議，在營銷、備件、信息、售後等方面展開合作。

### 四、創新的高附加值業務發展戰略

本集團致力於豪華、超豪華汽車業務的發展，十年來積累了大量的高端客戶資源。我們充分整合、利用這些高端客戶資源，創新開發高附加值業務。例：我們正在和高端智能手機公司商談合作，利用我們現有的豪華、超豪華汽車展廳平台，為我們的高端客戶提供個性化定制高科技產品和服務。同時，我們也正在與瑞士著名手表品牌、法國、意大利著名奢侈品牌商談合作。我們會努力整合各種資源，營造一個奢侈品生態系統，這些創新的高附加值業務的開拓，將成為我們新的業務和利潤增長點。

### 五、創新的互聯網營銷戰略

互聯網的發展將觸及到人們生活的各個方面，我們正在積極擁抱互聯網，與國內兩家著名的互聯網公司商談合作，將在新車、二手車、配件、精品、售後服務等方面展開戰略合作，搭建線上線下運營平台。

## 財務概覽

### 收入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為人民幣5,004,400,000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59,400,000元增長36.8%。該增長主要由於新乘用車銷售、4S店及綜合售後店的售後服務收入增加所致。

新乘用車銷售所得收入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44,900,000元增長32.7%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39,300,000元，佔收入比重為88.7%（2013年同期為91.4%）。新乘用車銷售所得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中國對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的需求持續增加及本集團新開設門店逐漸成熟帶動銷量增加所致。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車銷量9,940台，較截至2013年同期增加2,896台或增長41.1%，其中豪華車和超豪華車2014年上半年銷量分別為9,551台和389台，比2013年同期分別增長37.3%和352.3%。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豪華車和超豪華車銷售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838,300,000元和人民幣601,000,000元，佔新車銷售收入的86.5%和13.5%（2013年同期為89.4%和10.6%），比2013年同期豪華車和超豪華車銷售收入分別增長28.4%和69.2%。

2014年上半年我們的售後服務收入因為4S店的逐漸成熟和綜合售後的開業運營，獲得了大幅增長。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售後服務收入為人民幣565,100,000元，比2013年同期增加79.7%，佔收入的比重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6%增加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3%。其中4S店售後服務收入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4,500,000元增長45.9%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8,800,000元，乃主要由於前期建設的店面逐漸成熟和不斷壯大的客戶群催生售後服務所致。2013年四季度至今，我們陸續開業了21家綜合售後門店，綜合售後服務門店是專注於豪華超豪華汽車的售後服務、精品加裝及保險業務的高端汽車維修機構，由於其迅速進入龐大的豪華超豪華汽車後市場帶來了業務收入的強勁增長，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綜合售後門店為我們錄得售後服務收入人民幣106,300,000元，佔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售後服務收入的18.8%。2014年1-6月份，綜合售後門店月售後服務收入從人民幣7,000,000元增長至人民幣28,100,000元，月均複合增長率32%。展望不久的將來，我們相信已開業和即將開業的綜合售後門店業務的快速增長，將為我們的售後服務增長做出較大的貢獻，也將為我們帶來豐厚的利潤。

##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91,600,000元增加39.6%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56,700,000元，與本集團的收入增長基本一致。新乘用車銷售所佔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30,600,000元增加36.6%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40,200,000元。售後服務所佔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1,000,000元增加96.6%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6,500,000元。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547,700,000元，比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7,800,000元增加人民幣79,900,000元或17.1%。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率為10.9%，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率則為12.8%，毛利率略微下降。

新乘用車銷售的毛利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4,400,000元降低4.9%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9,10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車毛利率為6.7%，比2013年上半年和下半年分別降低2.7%和1.5%，主要是由於集團在全國網絡佈局的擴張，更多非河南區域新乘用車銷售毛利率相對略低的門店的開業，拉低了集團整體的新車毛利率。且2014年汽車市場銷售價格下降，也影響了新車銷售毛利率，同時，為了進一步提升市場份額，門店銷售新車時會贈送精品或補充保養服務等，其成本沖減了新車毛利。儘管如此，由於豪華及超豪華乘用車的毛利率高於中高檔乘用車，以及我們在河南省的市場主導地位為我們在新乘用車銷售方面提供了較大的定價權，相較於其他混合品牌汽車經銷商，本集團新乘用車毛利率總體保持較高水平，且較少受品牌組合影響。

提供售後服務的毛利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3,400,000元強勁增長62.1%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8,600,000元，佔毛利總額的比重由2013年上半年的32.8%增加至2014年上半年的45.4%。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逐漸成熟的4S店客戶不斷增加及市場佔有率不斷提升，4S店的售後毛利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3,400,000元增長30.5%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200,000元和我們自2013年四季度陸續開業的綜合售後門店為我們提供了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售後毛利人民幣48,400,000元所致，其中綜合售後門店的毛利佔售後毛利總額的19.5%。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售後服務毛利率為44.0%，比2013年上半年降低4.8%，與2013年下半年基本持平。毛利率略有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綜合售後門店服務價格略低於4S店，其維修毛利率略比4S門店維修毛利率略低所致。

## 銷售與行政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與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87,900,000元，比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9,900,000元增加37.2%。由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與行政開支包含以股權結算的非付現股份獎勵費用人民幣13,900,000元和折舊攤銷費用人民幣45,900,000元（2013年同期分別為人民幣2,500,000元和人民幣32,100,000元），扣除上述因素的影響，銷售與行政開支較上年同期增長30.1%，低於同期收入增長率36.8%，其中付現銷售行政開支佔收入比率下降0.2%。主要由於：(i)集團嚴格控制行政開支，勵行節約降低差旅招待費及辦公開支；(ii)集團整合了廣告服務供應商和集中開展市場活動，提高了市場活動效果，相對節約了市場費用；(iii)對人員實行「能者上庸者讓」政策，整合了人力資源成本。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不包括來自控股股東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2,400,000元增加91.8%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6,400,000元，增長的主要因為：

-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佣金收入為人民幣98,700,000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100,000元增長40.8%，佣金收入大幅增長主要由於(i)新乘用車銷量增加；(ii)與現金支付相比，越來越多的新乘用車乃採用製造商所提供的融資服務購置，提高了金融覆蓋率；(iii)越來越多的客戶購買新乘用車時會使用本集團推介的保險和延長保險服務；(iv)為滿足客戶對車輛個性化的要求，新車精品加裝率不斷提高；及(v)在集團專門成立二手車事業部並收購了上海谷卡二手車有限公司，提高了二手車尊選、置換率；
- 銀行利息收入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000,000元增加55.3%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5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包括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增加所致；
- 2013年下半年本集團借款給第三方，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其他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9,800,000元；及2014年上半年一筆潛在的收購合同被取消，確認了人民幣15,800,000元的補償收入。

## 來自控股股東的利息收入

來自控股股東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6,100,000元減少100%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授予控股股東年息為15%的貸款已於2013年6月30日之前悉數償還。

## 經營利潤

綜上，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456,100,000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6,400,000元增加7.0%。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調整經營利潤（剔除以股權結算的非付現股份獎勵費用人民幣13,900,000元）為人民幣470,000,000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2,800,000元（剔除來自控股股東利息收入人民幣66,100,000元和以股權結算的非付現股份獎勵費用人民幣2,500,000元）增加29.5%。

##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為人民幣276,400,000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9,600,000元增加10.7%。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調整期內溢利（剔除以股權結算的非付現股份獎勵費用人民幣13,900,000元）為人民幣290,300,000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2,500,000元（剔除來自控股股東利息收入人民幣66,100,000元及相關稅務影響和以股權結算的非付現股份獎勵費用人民幣2,500,000元）增加43.4%。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 現金流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採購乘用車、零部件及汽車配件、設立新經銷門店、售後門店及撥付營運資金及經營開支。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乃通過短期銀行貸款及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解決。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900,000元，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9,60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11,100,000元及人民幣173,90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03,700,000元及人民幣1,420,300,000元（包含我們取得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人民幣1,180,600,000元）。

計及本集團現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期因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可用銀行融資及其他借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可得到滿足。

## 流動資產淨額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427,600,000元，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429,700,000元相比變動不大。

## 資本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與開設新門店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開支）為人民幣328,300,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2,400,000元）。

##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新乘用車以及零部件及汽車配件等。本集團的各門店各自管理其新乘用車及售後產品訂單，但各門店會向總部提交月度報告以供審閱。

本集團的存貨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6,800,000元減少人民幣209,200,000元或下降13.7%至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317,6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新乘用車存貨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1,100,000元減少16.5%至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203,100,000元。由於公司管理層對乘用車市場有較準確的市場判斷和對庫存的預警管理體系，在年初即加大促銷力度，結合市場制定了適時的促銷、營銷方案及相應措施，降低了較長庫齡的車輛庫存，並進一步合併集團庫存管理，提高兄弟店調貨效率減少部份庫存所致。

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為57天，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5天略有增加，主要受2014年初存貨餘額較大的影響（由於本集團2013年四季度新開4S店較多，新增店面需備貨導致2013年底庫存增加）。以期末存貨餘額口徑計算，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存貨週轉天數為53天，相比2013年上半年大幅減少約17天，相比2013年下半年大幅減少約13天，主要由於本公司管理層於2014年上半年採取了上述的各項措施，逐步消化和減少了集團的整車庫存，從而進一步提高了集團存貨和資金的使用效率。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為人民幣3,030,600,000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2,720,300,000元。下表列示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明細：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須於以下時間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要求時	2,346,192	1,951,447
第二年	15,360	15,360
第三年至第五年	26,480	32,880
	<u>2,388,032</u>	<u>1,999,687</u>
須於以下時間內償還的其他借貸：		
一年內或要求時	642,611	720,598
	<u>642,611</u>	<u>720,598</u>
合計	<u><u>3,030,643</u></u>	<u><u>2,720,285</u></u>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總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結構性存款）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為57.3%。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乃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按揭或抵押。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或質押的資產包括(i)金額為人民幣584,600,000元的存貨；(ii)金額為人民幣31,30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iii)金額為人民幣12,90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此外，本集團部份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乃由控股股東或控股股東的聯屬公司提供擔保。

## 或然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 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因債務利率波動而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的若干借貸為浮動利率借貸，有關利率大多與中國人民銀行的基準利率掛鈎。利率上升可能會導致本集團的借貸成本增加。倘發生此種情況，將會對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溢利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中國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利率取決於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貸款利率。本集團目前並未透過使用任何衍生工具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

近乎所有本集團的收入、成本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亦使用人民幣作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的業務目前並未承受任何重大直接外匯風險，本集團並未透過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此類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229名僱員（2013年12月31日：2,584名僱員；2013年6月30日：2,222名僱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相關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15,700,000元（包括員工股權激勵人民幣13,900,000元），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62,700,000元。本集團將參考市場慣例及僱員個人表現定期檢討其薪酬政策及僱員福利。

##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該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狀況，以遵守該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而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從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上市規則及該守則的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肖長年先生、劉章民先生及薛國平先生。肖長年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hexieauto.com>)。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和諧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馮長革

中國河南，2014年8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長革先生、喻峰先生、楊磊先生、崔軻先生及馬林濤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能光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肖長年先生、劉章民先生及薛國平先生。